

·网络文化·

网络意识形态的功能新探



□徐 琴

[中央财经大学 北京 100081]

[摘 要] 网络意识形态是指呈现在网络空间中反映一定阶级、群体和个体利益的价值观体系,不同的利益诉求、理论体系、实践主体和网络话语是网络意识形态的显著特征。网络意识形态的功能即网络意识形态本质特征的外显,因此,在利益诉求上的批判与整合、理论体系上的解构与自建,对实践主体的异化与塑造、网络话语的弱化与主导构成了网络意识形态功能的主要内容。

[关键词] 网络意识形态功能; 利益诉求; 理论体系; 实践主体; 网络话语

[中图分类号] G206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14071/j.1008-8105(2018)-1165

A New Probe into the Functions of Network Ideology

XU Qin

(Central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Beijing 100081 China)

Abstract The network ideology refers to a system of values that reflects the interests of certain classes, groups, and individuals in cyberspace. Different interest appeals, theoretical systems, practical subjects, and cyber discourse are the distinctive features of the cyber ideology. The function of the network ideology is the manifestation of the essential characteristics of the network ideology. Therefore, the criticism and integration of interest demands, the deconstruction and self-construction of theoretical system, the alienation and shaping of the subject of practice, and the weakening and dominance of network discourse form the main contents of network ideology function.

Key words network ideology function; interest appeals; theoretical system; practical subjects; cyber discourse

思想舆论领域大致有红色、黑色、灰色“三个地带”^[1],网络空间已经成为意识形态斗争的最主要前沿阵地,这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央领导集体在新时代对网络意识形态做出的科学研判。网络意识形态由于性质的差异,可划分为我国主流意识形态、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群体和个体意识形态。随着互联网边境界限的愈益模糊,网络意识形态斗争日趋复杂尖锐,这对深化网络意识形态基础理论研究提出了更为迫切的要求。深入探析网络意识形态的功能,在理论上是对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基础理论研究的推进,在实践中,有助于正确把握纷繁复杂局势中意识形态斗争的实质,从而为制

定战略性的意识形态斗争方略、扭转网络意识形态斗争中“西强我弱”的不利局面、夺取网络意识形态斗争的全面胜利奠定基础。

一、网络意识形态在利益诉求上的批判与整合功能

“依据马克思的意识形态批判思想,意识形态在本质上是价值观的理论体系,内容上反映一定的阶级或集团利益,具有特殊性。”^[2]一定的利益诉求是各种网络意识形态产生和发展的起点和归宿,就某一时空范围来看,利益这块蛋糕是有限的,因

[收稿日期] 2018-04-10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网络领域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的话语权研究”(13CKS039)。

[作者简介] 徐琴(1992-)女,中央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

此,不同类型的网络意识形态在利益诉求上相互的批判与整合是网络意识形态本质特征的外在表现。

(一) 网络意识形态在利益诉求上的批判

意识形态是对社会生活的反映,多样的社会生活必然造就多样的意识形式,互联网的发展和普及,加之网络空间具有的开放性、共享性、包容性和即时互动性特征,使多元主体表达利益诉求超越了时空的限制,反映不同利益诉求的多种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汇聚和交锋。纵观网络世界,网络意识形态间的斗争局势日趋复杂,一方面,网络空间中我国主流意识形态与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两种力量间的较量从未停歇、越演越烈;另一方面,群体和个体意识形态也逐渐成为颇具影响力的、不可忽视的,有时甚至成为我国主流意识形态与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在某一具体事件斗争中决定胜负的关键力量。由不同阶级立场引发的利益诉求的差异,使得三种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相互角逐。就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来看,其依托网络技术霸权的优势在网络空间进行意识形态的强劲渗透,并试图煽动和扶植我国部分个体和群体来批判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的政治主张与价值观念,以此来削弱主流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的主导地位,进而实现颠覆我国国家政权、获得特殊利益的目的。网络空间中颇具影响力的群体和个体意识形态,与我国主流意识形态既存在统一的一面,也存在对立的一面,群体和个体意识形态两面性的特点,使其备受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青睐。较(阶级)社会意识形态而言,群体和个体意识形态力量相对弱小,视情况向利益许可方意识形态的倾斜与对不同利益方意识形态的批判是其产生和发展的明显轨迹。

(二) 网络意识形态在利益诉求上的整合

就我国主流意识形态而言,其面临着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强势渗入、国内群体和个体意识形态多样化的双重挑战。为维护网络空间的主导地位,主流意识形态对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和国内部分群体、个体的不合理利益诉求展开激烈批判的同时,逐渐对网络社会中分散的群体和个体合理利益诉求进行有效整合。当前,西方凭借其互联网的技术优势,大肆散布他们的政治主张与价值观念,把西方意识形态植入到互联网文化内容的生产、传播、消费各环节,给网民的价值辨识、价值选择和价值坚守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同时,网络空间中部分群体和个体利益诉求多元化、非理性的参与方式也给主流意识形态带来了极大挑战。总体上看,主流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中的主导地位面临着严峻

的考验,将网络社会分散多元的力量有效整合到国家体系中来,并通过建设网络强国来对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利益诉求进行彻底的批判,是主流意识形态维护网络空间主导地位的必然选择。从网络技术的角度来看,以美国为首的西方资本意识形态在与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相互较量的过程中占有绝对的技术优势,为何我国主流意识形态长期以来并未被其彻底打败而力量却越发强劲呢,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我国主流意识形态信守主体利益诉求的合理性。西方资本意识形态反映的只是金字塔顶端剥削阶级的利益,而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反映的是绝大多数人的利益,利益诉求的正当性是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具有强大生命力的重要保证。

二、网络意识形态在理论体系上的解构与自建功能

意识形态以一定的理论体系形式呈现出来,所以,理论体系也是不同意识形态间相互斗争的焦点之一。随着网络空间逐渐成为意识形态斗争的主战场,网络意识形态在理论体系上的解构与自建功能也越发凸显。这里主要从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对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理论体系的解构和主流意识形态理论体系的自我建构两方面,来对网络意识形态在理论体系上的解构与自建功能进行阐述。

(一) 网络意识形态在理论体系上的解构

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对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理论体系的解构大致可分为两种形式。一是割裂理论体系的完整性。党的指导思想是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对我国主流意识形态进行理论体系解构的重点对象,其中,割裂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完整性是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进行理论体系解构的重要内容之一,其主要依据列宁的文章《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将马克思主义机械地划分为三个组成部分,即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这种划分是对列宁的误解,正如有学者所说:“列宁历来将马克思主义看成有机联系的统一整体,认为马克思主义是内在组成部分有机结合的整体,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整体,是与人类发展紧密联系的整体,是彻底而严整的理论体系。列宁将马克思主义划分为三大组成部分,这样的划分无论从内容和方法,还是从前提和归宿看,都是建立在马克思主义整体性基础之上的。”^[3]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就如一串串完整的珍珠项链,因其完整才闪耀夺目,一旦被一颗颗分

离开来，就失去了整体原有的功能。二是消解理论体系的指导性。马克思曾就理论与实践的关系作了深刻的论述，他认为，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理论只要说服人，就能掌握群众；而理论只要彻底，就能说服人。所谓彻底，就是抓住事物的根本。但是，人的根本就是人本身。也就是说，理论抓住了人的发展这一根本性的问题，才具有彻底性，才能说服人，从而掌握群众，并转化为群众实践的物质力量。理论对实践具有指导意义，这是马克思的一贯主张，也是我们不断完善主流意识形态理论体系的重要原因。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正是瞄准了理论会转变成物质力量这一特点，在网络空间大肆消解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理论体系对实践的指导性。例如，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通过网络媒介极力鼓吹“马克思主义过时论”和“马克思主义万能论”，这种棒杀和捧杀的目的一致，都是试图将马克思主义粉饰成一个活生生无法指导实践的妖魔，最后被人们所遗弃。

（二）网络意识形态在理论体系上的建构

不可否认，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中对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理论体系的解构确实带来了一定的负面影响。同时，我们还看到，随着社会的发展，反映我国广大人民群众利益诉求的理论体系也在不断发展和完善。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在理论体系的自我构建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方面，以问题为导向提高理论体系的完备性。这里所指的“问题”既包含了如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割裂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完整性的“老问题”，也包含了社会发展中不断出现的“新问题”。就拿网络空间曾热议的我国奶农“杀牛倒奶”事件来说，事件发生时，原有的理论体系里并没有直接的对这一新现象的理论解释。因此一些人误认为“杀牛倒奶”事件是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特有现象，它的出现表明我国经济发展呈现出经济危机的征兆。后来理论工作者们对我国奶农“杀牛倒奶”事件与美国上世纪农场主“杀牛倒奶”事件的本质区别作了深刻的研究，丰富了原有的理论体系，平息了这场争议。这说明，“问题”是理论体系发展和完善的源泉，以问题为导向有助于提高理论体系的完备性。

另一方面，以创新为动力提升理论体系的阐释力。马克思主义在网络空间过时了吗？并没有。马克思主义是解决网络空间现实问题的万能钥匙吗？并不是。那马克思主义对网络空间有什么意义呢？

意义重大！从方法上讲，它给我们提供了解决网络世界现实问题的魔法棒——理论创新。理论创新是马克思主义重要的理论品质和根本特征，是马克思主义始终具有活力和生命力的源泉。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谈到：“把坚持马克思主义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统一起来，结合新的实践不断作出新的理论创造，这是马克思主义永葆生机活力的奥妙所在。”^[4]可见，理论创新也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根本经验、历史特点和优良传统。网络空间中，我国主流意识形态既面临着西方各种错误思潮的渗透，也面临着国内历史虚无主义、文化复古主义、极端个人主义和拜金主义等错误思潮的侵袭。以创新为动力提升理论体系的阐释力，才能始终在网络空间坚持弘扬马克思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主旋律。

三、网络意识形态对实践主体的异化与塑造功能

网络意识形态间的斗争，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看作是对实践主体的争夺战，具体表现为异化和塑造两种形式。网络意识形态的异化是指通过多种形式的意识形态渗透使非本阵营的网民从其原来的意识形态阵营里脱离出来。与之相反，网络意识形态的塑造则是将本阵营的网民培育成为为实现本阵营的利益而不懈奋斗的践行者。意识形态内容丰富，“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看来，意识形态是由各种具体的意识形式——政治思想、法律思想、经济思想、社会思想、教育、伦理、艺术、宗教、哲学等构成的有机的思想体系。其中，政治思想、法律思想、经济思想，这三种形式以最直接的方式反映经济基础，它们之间也以最密切的关系相互发生影响。”^[5]所以，网民的精神世界，尤其是网民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经济思想，是网络意识形态对实践主体进行异化与塑造的主要内容。

（一）网络意识形态对网民政治思想层面的异化与塑造

网络意识形态对网民政治思想层面的异化通常有两种形式。一是从根本上否定中国共产党领导地位的合法性。网络空间给历史虚无主义沉渣泛起提供了便利条件，它以西方“普世价值”为标准，打着“重新评价”的旗号，歪曲和否定党的历史和新中国历史。“歪曲中共党史、中国革命史的用意在于否定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地位、丑化新中国建设历史的用意在于否定党的执政能力、贬损共产党领袖

的用意在于否定我们党的政治品格。”^[6]其最终目的就是从根本上否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的合法性,对此我们必须高度警惕。二是抨击和质疑我国的政治制度。主要是通过网络舆论来放大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失误,例如“大跃进”、人民公社化、文化大革命等错误、以及党内产生的腐败现象等问题,在网络空间都被有意的放大,用来抨击我国的政党制度,认为社会主义政治制度是集权统治的表现。这些错误思潮容易给网民的政治思想造成混乱,所以,我国主流意识形态为塑造理想信念坚定、政治观点正确的网民,对这些错误思潮展开了激烈批判,同时,还通过创新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的方式,不断提高网民的政治甄别力和政治参与能力。

(二) 网络意识形态对网民法律思想层面的异化与塑造

中国法律思想历来是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对我国进行批判的重要内容,当前,西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对我国法律思想的抨击更是此起彼伏,其抓住我国历史和现实中的问题,不断致力于给中国贴上“人治”的标签。正如习近平同志在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讲话时所言:“法治和人治问题是人类政治文明史上的一个基本问题,也是各国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必须面对和解决的一个重大问题。纵观世界近现代史,凡是顺利实现现代化的国家,没有一个不是较好解决了法治和人治问题的。相反,一些国家虽然一度实现快速发展,但并没有顺利迈进现代化的门槛,而是陷入这样或那样的‘陷阱’,出现经济社会发展停滞甚至倒退的局面。后一种情况很大程度上与法治不彰有关。”^[7]这一深刻精辟的论述不仅高度总结了中外现代化进程中法律发展的经验,也郑重地表达了我国未来发展必然追求、推进和践行法治的坚定信念。建设法治国家,离不开主流意识形态对网民法律思想的塑造,其中,网络法治教育就是一种重要的形式,通过开展法律教育、制度教育和纪律教育,不断增强了网民的法律观念和遵纪守法的品质。

(三) 网络意识形态对网民经济思想层面的异化与塑造

从经济理论的视角来看,新自由主义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进程中发挥了一定的借鉴作用,但作为意识形态的新自由主义,其对我国网民经济思想层面的异化已显而易见。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所有制结构经历了由单一的公有制到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格局。随着近年来非公有制

经济的迅速发展,新自由主义者便借此诋毁公有制经济,扬言公有制经济效率低,是官僚经济、权贵经济。并“用新自由主义经济学的交易成本理论断言私有制优于公有制,宣扬私有制是灵丹妙药,是唯一选择。”^[8]趁着我国国有企业改革之机,大肆宣扬要在国有和集体经济领域实行私有化,企图改变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为避免重蹈苏联覆辙,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对新自由主义在网民经济思想层面的异化高度重视,习近平同志在主持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时指出,“要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推动各种所有制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同时公有制主体地位不能动摇,国有经济主导作用不能动摇,这是保证我国各族人民共享发展成果的制度性保证,也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坚持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保证。”^[9]这给新自由主义在网民经济思想层面的异化予以了强有力的回击。

四、网络意识形态对网络话语的弱化与主导功能

马克思曾说,“精神”从一开始就很倒霉,注定要受物质的“纠缠”,物质在这里表现为震动着的空气层、声音,简言之,即语言。语言和意识具有同样长久的历史;语言是一种实践的、既为别人存在并仅仅因此也为我自己存在的、现实的意识。由此可以看出,意识形态与语言交织在一起,借用一定的术语和语言来表达自己。在网络空间中,各种意识形态依托自己的或公共的网络平台,通过设置一定的议题来为自己所代表的利益阶级、利益群体或利益个体“发声”,这必然引来其它意识形态的抨击。在这场网络话语的争夺战中,网络技术、网络议题、网络舆论是不同意识形态间进行较量的主要内容。网络意识形态对网络话语的弱化与主导,主要表现为网络技术的压制与主控、网络议题的消解与主设、网络舆论的扰乱与引导。

(一) 网络意识形态对网络技术的压制与主控

在互联网时代,谁拥有现代网络技术,谁就占据了网络话语生产、传播的优势,谁就更有能力赢得意识形态的争夺。“现代网络技术,一方面能搭建多类型的网络意识形态话语生成平台,开辟多元化的话语生长路径;另一方面能畅通多层次的意识形态话语传输渠道,构建全方位的宣传态势。掌握了网络技术主控权,就意味着拥有了主流意识形态

话语的生成平台和传播渠道,从而为网络意识形态话语权的提升提供技术支撑和‘硬件’保障。”^[10]当前,西方凭借其互联网的技术优势,在硬技术上树立起技术权威、技术藩篱以压制我国的互联网技术发展,给我国主流意识形态话语权带来了巨大的挑战。“为此我们要从国际国内大势出发,总体布局,统筹各方,创新发展,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网络强国。要掌握自己的技术,要有自己过硬的技术。”^[11]进而打破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互联网技术领域的垄断,使得主流意识形态能够获得更多的发布权、话语权,从而为扭转网络意识形态斗争的不利局面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 网络意识形态对网络议题的消解与主设

设置网络议题是各种意识形态表达和实现利益诉求的重要方式,要防止其它意识形态对网络议题的消解,拥有网络议题的主要设置权,不仅要注意提升网络议题内容对网民的“吸附力”,还要注意网络议题出场方式的“亲民化”。就网络议题内容而言,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不仅设置了围绕国家大政方针和重大战略的议题,还围绕国际社会关注的重大问题、人民群众关心的切身问题设置了议题,引来了国内外网民持久的关注和讨论。在网络议题出场方式层面,我国主流意识形态逐渐意识到了传统“漫灌式”表达方式的弊端,大力推进意识形态话语的转换。传统的主流意识形态话语主要是理论话语、政治话语,为适应网民的接受习惯和接受规律,理论话语逐渐向生活话语转换、政治话语逐渐向大众话语转换。网络议题内容“吸附力”的提升、网络议题出场方式的“亲民化”,有利于推动网民的政治参与,促进网络议题的解决,抵制其它意识形态的消解,提高主流意识形态的网络话语权。

(三) 网络意识形态对网络舆论的扰乱与引导

当前,网络舆论已然成为不同网络意识形态相互斗争的前沿阵地,扰乱其它意识形态的网络舆论、引导其往有利于自身意识形态的方向发展,是提升意识形态话语权的重要着力点。“由于事态发展具有一定的不可预计性,在新媒体与传统媒体的信息共振及媒体议题和网民议题的双重影响下,主体舆情会出现不同衍化,隐性和显性的次生舆情危

机可能会随时发生,舆情环境更为复杂。”^[12]多变、复杂的网络舆情环境给网络意识形态对网络舆论的扰乱与引导提出了挑战,这不仅考验着其对于网络舆情的研判能力、把握网络舆情动向的前瞻性,同时,还加大了网络舆情引导的难度。就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引导网络舆情发展方面,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时指出:“做好网上舆论工作是一项长期任务,要创新改进网上宣传,运用网络传播规律,弘扬主旋律,激发正能量,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握好网上舆论引导的时、度、效,使网络空间清朗起来。”网上舆论引导讲究适时、适度,才能发挥意识形态引导网络舆论的最佳效果,进而强化主流意识形态的网络话语权。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7: 30.
- [2] 陈锡喜. 论意识形态的本质、功能、总体性及领域[J]. 上海交通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4(1): 5.
- [3] 唐斌. 列宁对马克思主义整体性的认识[J]. 思想理论教育导刊, 2016(2): 23.
- [4] 习近平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N]. 人民日报, 2016-05-19.
- [5] 俞吾金. 意识形态论[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4: 98-99.
- [6] 刘书林. 认清历史虚无主义思潮的真实用意[J]. 求是, 2015(9): 57-59.
- [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5: 12.
- [8] 何秉孟. 新自由主义评析[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4: 317.
- [9]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立足我国国情和我国发展实践发展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N]. 人民日报, 2015-11-25.
- [10] 陈娜. 论提升网络意识形态话语权的四重维度[J]. 思想理论教育, 2017(6): 75.
- [11] 习近平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N]. 人民日报, 2014-02-28.
- [12] 新华网网络舆情监测分析中心. 以舆论治理为契机提升社会治理能力——2016年度社会热点事件网络舆情报告[EB/OL]. [2018-03-02]. <http://www.mingrenw.cn/social/hot/293639.html>.

编辑 张莉